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 36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的内容公告如下：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2 日，你公司在《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作出全年业绩预计，预计公司全年亏损 0.63 亿元至 1.24 亿元，主要是因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德迈科”）经营业绩较差，公司预计将因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90 亿元至 2.30 亿元。若剔除商誉减值因素，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0 亿元至 1.50 亿元。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及相关方核查并说明以下事项：

1、苏州德迈科为公司 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公司因收购苏州德迈科形成商誉 2.44 亿元，公司本次预计拟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为 1.90 亿元至 2.30 亿元，请公司说明前述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预计依据及合理性。

2、2018 年，苏州德迈科扣非后净利润为 3,601.81 万元，完成了最后一年的承诺业绩。2019 年上半年，苏州德迈科实现净利润 247 万元，同比下降 80.46%；2019 年前三季度，苏州德迈科共实现净利润 409 万元。

（1）请公司说明苏州德迈科 2016 年至 2018 年的毛利率是否稳定，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明显差异，并说明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

（2）请公司结合子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说明苏州德迈科在业绩承诺期满即经营业绩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与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3）苏州德迈科在 2019 年上半年即经营业绩大幅下降，2019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规模仍较小。请公司说明是否充分关注苏州德迈科相关资产的行业环境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前述事项是否表明截至三季度末相应商誉已存在减值迹象，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未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是否合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请说明公司对苏州德迈科的管理是否有效，苏州德迈科的核心管理团队是否稳定以

及经营管理是否对个别人员存在重大依赖。同时，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相关规定，切实做好商誉减值测试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请年审会计师充分关注相应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2019年10月29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公司将尽快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23日